

珠海汇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2024年度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珠海汇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所”）对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2024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对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进行专项说明如下：

一、导致否定意见的事项

重大缺陷是内部控制中存在的、可能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表出现重大错报的一项控制缺陷或多项控制缺陷的组合。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发布《2024 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因部分收入不予确认，导致公司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不予确认的营业收入占修正前营业收入的 12.33%，超过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标准。公司销售业务控制未能得到有效执行，进而影响财务报表中收入和成本确认的截止性和准确性，与之相关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运行失效。公司尚未在 2024 年度完成对存在重大缺陷的内部控制的整改工作，但在编制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时已考虑上述缺陷的影响。

有效的内部控制能够为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供合理保证，而上述重大缺陷使汇金科技内部控制失去这一功能。

公司管理层已识别出上述重大缺陷，并将其包含在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上述缺陷在所有重大方面得到公允反映。在公司 2024 年财务报表审计中，致同所已经考虑了上述重大缺陷对审计程序的性质、时间安排和范围的影响。本报告并未对致同所在 2025 年 4 月 22 日对公司 2024 年财务报表出具的审计报告产生影响。

致同所认为，由于存在上述重大缺陷及其对实现控制目标的影响，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未能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二、公司董事会意见

致同所出具的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涉及事

项的基本情况，公司董事会尊重审计机构的独立性和职业判断，同意致同所在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否定意见的说明。董事会已经识别出公司存在的内部控制缺陷，并将其包括在企业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中。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督促公司管理层全面加强内部控制管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尽早消除相关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消除相关事项及其影响的措施

针对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导致否定意见的事项，公司拟采取如下改善措施：

1、持续加强内部控制建设，提高风险防范水平。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优化财务报告等相关制度流程的设计，确保内部控制制度健全、有效；强化对重要业务活动的内部控制监督检查，加强内部审计部门的审计监督职能，提高审计监督的广度和深度，及时发现并纠正内部控制缺陷，确保内部控制制度有效执行。

2、加强规范运作意识，严格规范运作要求。持续开展对关键人员的合规培训，要求相关人员深入学习并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组织全体中高层管理人员，就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加强学习，切实提高各业务环节规范运作意识，优化内部控制环境。

特此说明。

珠海汇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4 月 22 日